

## 原本蒙古字韵的构拟

吉池孝一 著 李娟 译<sup>1</sup>

### 1. 前言

汉语一般使用汉字来进行书写。但是，在与其他周边民族接触的时候，也可置换成表音式的文字。其中以唐代末期用西藏文字书写的汉语为较有名。另外，用回鹘文字、蒙古文字等书写的资料也被广泛知晓。这些，无论哪个都不是系统的用汉语音来书写的，是临时的产物。在这之后，到了蒙古时代，用八思巴字来系统地书写汉语。这是历史上首次以表音式文字来系统地书写汉语。恐怕，以八思巴字来书写汉语，作为举国的尝试，肯定是沿着一定的方针进行的。这是从，各种以八思巴字来书写的资料中体现出的汉语的书写法基本相同，而知道的。也就是说，也许是使用了与《蒙古字韵》相类似的书籍，来制作以八思巴字书写的汉语的资料，从而体现出了基本相同的书写法<sup>2</sup>。这样一来，《蒙古字韵》的研究可以作为以八思巴字来书写的各种汉语资料的研究的出发点。《蒙古字韵》对于汉语音韵史以及东亚文字史的研究来说，是极为重要的书籍。

但是，也是一部很难处理的书籍。因为，已没有刊本，作为现存唯一的教材，只有一本抄本。并且，该抄本有一部分欠缺，且误写极多。另外，除欠缺和误写以外，其内容本身存在各种问题。因不可靠的地方较多，所以存在使我们无法安心利用的一面。于是，根据分析现传的抄本，尝试研究该抄本的成立过程。在此，将流传至英国伦敦大英图书馆的抄本，称之为《伦敦抄本》。首先，作为议论的前提，将《伦敦抄本》(二卷)的结构确认做以下所述。

### 2. 《伦敦抄本》(二卷)的结构

《伦敦抄本》的整体结构如下所示：

---

<sup>1</sup> 本文译自韩国学中央研究院 2008 年出版的《International Workshop on Hunminjeongeum and hPags-pa script》中，第 141-155 页的，吉池孝一所著论文「原本蒙古字韵再構の試み」(日文)。翻译过程中，在原文的基础上，经过与著者的讨论，修改了一部分内容，但大致没有变更。

<sup>2</sup> 关于这件事，曾经在中村雅之(2003)中如以下所述：“在各种资料中的书写法是基本相同的，这也就意味着存在一本相当于‘规范’的资料。在现存的资料中，《蒙古字韵》拥有这样的资格。”这段话简洁的说明了蒙古字韵的性质。

《伦敦抄本》上卷

①	②	③	④	⑥	⑦	⑧	⑨	⑩
标题上	刘更序	朱宗文序	校正字样	总括变化之图	字母	篆字母	总目	正文

《伦敦抄本》下卷

⑩		⑤		
标题下	正文	欠	廻	廻避字样

从正文中列出一例，观察其结构，如下所述。在此后的例中，将所有的八思巴字都用罗马字进行表示<sup>3</sup>。

1 2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3 4 5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1 × 2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1 2 3

d(a)ŋ [平] 當 鎗 艦(舟名) 管 襠 璫 [上] 黨 党 讜 [去] 讜 當 擋

上册 14 叶 a(左页)

观察此例，在八思巴字的下方，每个声调后都有排列同音的汉字。有部分汉字标注有简单注释。在此，用圆括号提示注释。这些汉字的供给源，是由基本同时发表的两篇论文做出明示的。也就是说，标有注释的汉字和注释本身是由《增修校正押韵释疑》（略记《押韵释疑》（1264年）来进行增补的（吉池孝一 1993a）。此外，标有“1”，“2”，“3”等数字的大部分汉字是从《新刊韵略》（1229年）中采集的（宁忌浮 1992年）。标注“×”印的如“党”之类的汉字的来源不明。宁忌浮(1997)中提出，这类字在《伦敦抄本》中一共有 86 个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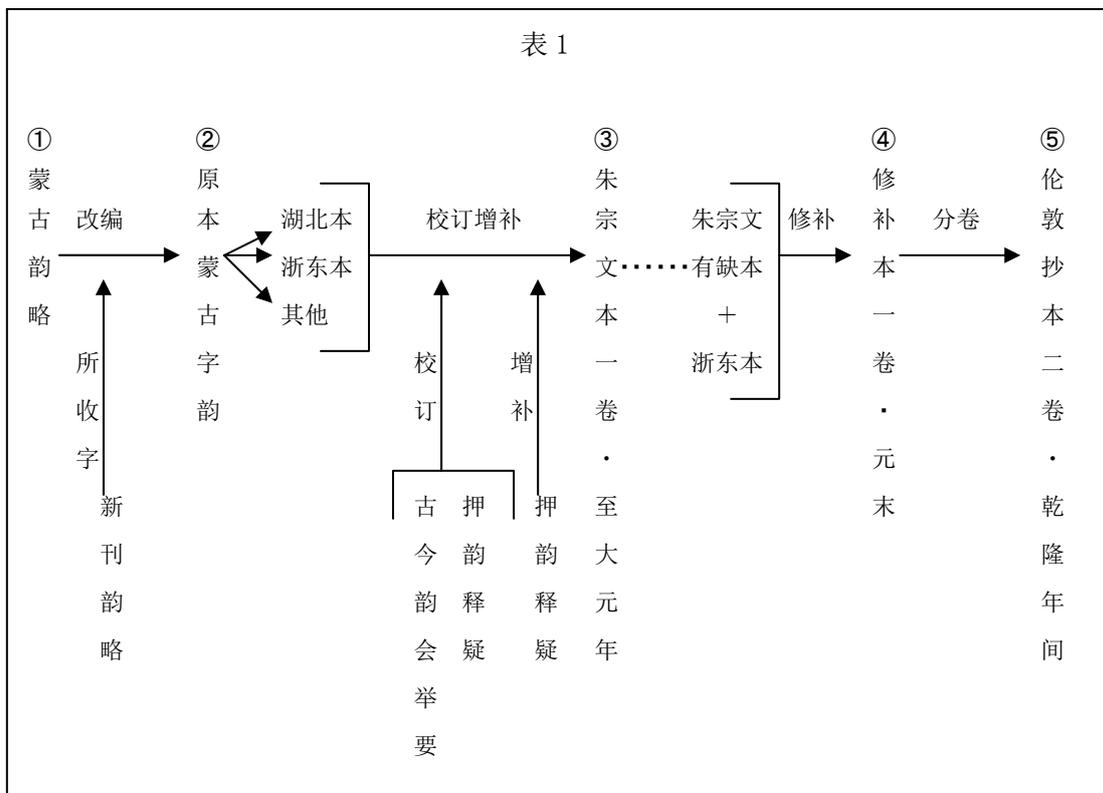
如果去掉注释与标注注释的汉字的话，就可以说是向《原本蒙古字韵》迈出了一步。这样，我们通过分析现存的《伦敦抄本》，就可以推测出元代发行的《原本蒙古字韵》的存在。另外，关于此书籍的整体结构以及内容，也可以做出一定的推测吧。

### 3. 《伦敦抄本》的成立过程

现存的蒙古字韵只有《伦敦抄本》。所以，作为实际操作，一般我们从《伦敦抄本》的分析开始着手，渐渐复原《原本蒙古字韵》。但是，首先在这里提出结论，如表 1，然后再关于从《原本蒙古字韵》开始，到现存的《伦敦抄本》是经过了怎么样的过程才能达到的，进行

<sup>3</sup> 八思巴字与罗马字的对应如下：〈辅音〉 $\bar{\text{d}}$  g 見  $\bar{\text{k}}$  k 溪  $\bar{\text{m}}$  k 群  $\bar{\text{ŋ}}$  ŋ 疑  $\bar{\text{d}}$  d 端  $\bar{\text{t}}$  t 透  $\bar{\text{t}}$  t 定  $\bar{\text{n}}$  n 泥  $\bar{\text{l}}$  l 来  $\bar{\text{b}}$  b 幫  $\bar{\text{p}}$  p 滂  $\bar{\text{p}}$  p 並  $\bar{\text{m}}$  m 明  $\bar{\text{f}}$  f ( $\bar{\text{f}}$  f1 奉  $\bar{\text{f}}$  f2 非敷。若无 f1, f2 的区别时，看做 f。1 是旧浊音，2 是清音。以下用数字表示的地方同上)  $\bar{\text{v}}$  微  $\bar{\text{j}}$  j 照知  $\bar{\text{c}}$  c 穿徹  $\bar{\text{c}}$  c 床澄  $\bar{\text{n}}$  ñ 娘  $\bar{\text{s}}$  s ( $\bar{\text{s}}$  s1 禪  $\bar{\text{s}}$  s2 審)  $\bar{\text{z}}$  z 日  $\bar{\text{j}}$  j 精  $\bar{\text{c}}$  c 清  $\bar{\text{c}}$  c 從  $\bar{\text{s}}$  s 心  $\bar{\text{z}}$  z 邪  $\bar{\text{h}}$  h ( $\bar{\text{h}}$  h1 匣  $\bar{\text{h}}$  h2 曉)  $\bar{\text{y}}$  y 匣(合)  $\bar{\text{y}}$  y ( $\bar{\text{y}}$  y1 喻  $\bar{\text{y}}$  y2 彣(影))  $\bar{\text{y}}$  y 魚(喻)  $\bar{\text{r}}$  r  $\bar{\text{q}}$  q 〈介音〉 $\bar{\text{u}}$  u  $\bar{\text{e}}$  e 〈元音〉 $\bar{\text{u}}$  u  $\bar{\text{i}}$  i  $\bar{\text{e}}$  e  $\bar{\text{o}}$  o。元音 a 用 ( ) 进行补写。

叙述。以下所示表 1 是我目前的看法。



本文的目的有两个。第一是，概述表 1。第二是，关于表 1 中的③到④的变迁进行详细叙述。那么，就从最初的目的一概述表 1，开始。

#### 4. 从①《蒙古韵略》到②《原本蒙古字韵》

关于《蒙古韵略》与《原本蒙古字韵》的关系做如下推测。即，《原本蒙古字韵》的音韵体系是依据《蒙古韵略》，汉字是从《新刊韵略》(1229 年)中采录的。打个比方，如果说《新刊韵略》是材料的话，那么《蒙古韵略》就是组合材料的设计图。若按此推测，就可以说明两者音系的一致性。

虽然有《蒙古韵略》与《原本蒙古字韵》是同一本书的说法，但是这两本书的结构好像是不一样的。观察《伦敦抄本》，首先，上方写有八思巴字，然后下方排列有与四个声调相对应的同音汉字。《原本蒙古字韵》也应该与《伦敦抄本》相同。可是，按照远藤光晓(1994)和中村雅之(2003)所述，引用于《四声通解》的《蒙古韵略》的八思巴字的利用方法，与《伦敦抄本》存在不一样的地方。远藤氏，关于《四声通解》的“自此至日母，平去二声失蒙音”(上 35a)记述，做以下解释。即，如果说平声与去声处失掉八思巴字的话，上声处就应该有八思巴字。如果是这样的话，在《蒙古韵略》中的四个声调处都应该附有与其相对的八思巴字。中村氏指出，《四声通解》在引用《蒙古韵略》时，用朝鲜文字作出的注记，因声调而不同的

案例存在有几处。例如，《伦敦抄本》的八思巴字“dũo”，与其相对应的《四声通解》的上声是用朝鲜文字标记的“due”，入声标记的“doe”。如此，因声调不同而标记不同是因为，《四声通解》在参考引用《蒙古韵略》的体例时，将四个声调处各自附有的相对应的八思巴字，换写成了朝鲜文字。

在改编《蒙古韵略》制作《原本蒙古字韵》时，将八思巴字的标注方式简略化，仅在上方一处标记。关于《古今韵会举要》中被引用的同一书名的《蒙古韵略》，我们无法得知其结构。但是，在现阶段我们假设其与《四声通解》中引用的《蒙古韵略》是同一本书。

## 5. 从②《原本蒙古字韵》到③《朱宗文本》

《朱宗文本》是，将由《原本蒙古字韵》延伸出的各种不同版本进行校订，增补收录字和注解的一本书。其结构如以下所示：

### ■ 《朱宗文本》（一卷）

①	②	③	④	⑤	⑥	⑦	⑧	⑨	⑩
标题	刘更序	朱宗文序	校正字样	迴避字样	总括变化之图	字母	篆字母	总目	正文

在《原本蒙古字韵》的基础上新追加了②刘更序③朱宗文序④校正字样⑥蒙古字韵总括变化之图。在正文中，也追加了两点变更处。

第一点变更是，错误处的校订。《原本蒙古字韵》被元朝各地使用，其结果导致出现了几种不同版本。朱宗文校订各种异同版本，并将其结果以“校正字样”为题标注于卷首。朱宗文在校订时，主要使用了《古今韵会举要》（1297年序）<sup>4</sup>，但是因为作为校订对象的汉字也有在《古今韵会举要》中不存在的情况<sup>5</sup>，因此不得不参考其他的书籍。据说其参考的书籍是《增修校正押韵释疑》（吉池孝一 2008a）。

<sup>4</sup> 在进行校订时，朱宗文在序文中写明使用了《古今韵会》。该序文中提到的《古今韵会》可能不是黄公绍所著的《古今韵会》，而是熊忠所著的其简略本《古今韵会举要》（1297年序）。因《古今韵会》没有传至今日，故只能参照《古今韵会举要》。

<sup>5</sup> 在“校正字样”中有“将‘痒’写成‘zeŋ’的，这是错误的，正确写法应该是‘从喻母’写作‘y1(a)ŋ’。”的记载，但是观察《古今韵会举要》发现，相当于八思巴字“zeŋ”的地方，与相当于八思巴字“y1(a)ŋ”的地方，都没有‘痒’字。因此，只用该书进行校订是十分困难的。此处的校订，如果使用《增补校正押韵释疑》的话会比较容易。

第二点变更是，增补了汉字。增补的字处附有简单的意思注释。该增补是依据《增修校正押韵释疑》进行增补的（吉池孝一 1993a）<sup>6</sup>。

朱宗文在进行校订与增补字这两项操作时，使用了《古今韵会举要》与《增修校正押韵释疑》这两本书。

## 6. 从③《朱宗文本》到④《修补本》

校订了各种异本错误的《朱宗文本》，到元代末期左右已经被认为是比较罕见的一本书。在当时，有个人虽然得到了这本书，但是已经不是完本，存在各种各样的欠缺。于是，用现有的《浙东本》进行了修补，并重新刊行。表 1 中将其命名为《修补本》（一卷）。与该《修补本》体系相关的，是现存的《伦敦抄本》（吉池孝一 2008b）。《修补本》（一卷）的结构如下所示。另外，表 1 中的从③《朱宗文本》到④《修补本》的相关内容，后续详细叙述。

### ■ 《修补本》（一卷）

①	②	③	④	⑤	⑥	⑦	⑧	⑨	⑩	
标题	刘更序	朱宗文序	校正字样	迴避字样	总括变化之图	字母	篆字母	总目	正文	· 浙 · 东 · 本 · 无 · 注 · 释

## 7. 从④《修补本》（一卷）到⑤《伦敦抄本》（二卷）

在叙述该项目之前，首先想先确认其前提事实。想要了解本来的蒙古字韵是怎样的结构的一本书，其线索也不是很多。现存的《伦敦抄本》自己本身就是最好的线索。除此之外，还有清代罗以智所著的《跋蒙古字韵》。后者是实际看了元代的刊本，将其结构与书本的状态描写出来的。这是清代道光年间的事情。由此可知，该刊本是经过明代中期的书法家文征明，传播给清代初期书法家蒋深的。其结构是一卷，在卷头与卷尾的两处仅有少量欠缺。

另外，分析《伦敦抄本》用来推测使用该抄本的书籍的结构与状态，可以得知该书为一

<sup>6</sup> 吉池孝一（1993a）中提出，将《伦敦抄本》的汉字上所标注的注释与《增修校正押韵释疑》的注释的一致率，与其他韵书相比，其结果极高。因此，可以说注释所附的汉字是按照《增修校订押韵释疑》所增补的。但是，这样的增补是几个增补层中的一个，因此并不能说一定是由朱宗文增补的。然后，在吉池孝一（2008a）中又指出，朱宗文在校订正文时，以《古今韵会举要》为主要依据，同时又利用了《增补校正押韵释疑》。如果是这样的话，那么《增修校正押韵释疑》所增补的部分，也可以说成是由朱宗文增补的吧。（请参看注释 5）

卷，在卷头与卷尾的两处仅有少量欠缺。这样的话，两者都是在卷头与卷尾的两处存在欠缺。在此，吉池孝一（1993b）判断两者欠缺部分的一致并不是偶然的，提出“罗以智将所见的元刊本在乾隆年间抄写，并整理体例而得出的产物是《伦敦抄本》”这一说法。

由此说法，推测从《修补本》（一卷）到《伦敦抄本》的变迁，如以下所述。即，随着元朝的灭亡，八思巴字渐渐不被使用，有关蒙古字韵相类似的书籍也渐渐消失了。虽然《修补本》（一卷）也是相同的命运，但是偶尔其中的一本作为元代的刊本，经明代中期书法家文征明传至清代初期书法家蒋深。这之后，到了清代乾隆年间，开始四库全书的编纂，书籍的收集工作也在大规模地进行。元代刊行的《修补本》（一卷），虽然也成为了收集的候补，但是在其卷头与卷尾的两处已经存在欠缺，不是完本了。卷头的欠缺可能是“校正字样”的一部分，以及“迴避字样”的前半叶。卷尾处的欠缺是正文中“十五麻”的最后一部分。存在欠缺的《修补本》（一卷）如下所示：

①	②	③	④	⑤	⑥	⑦	⑧	⑨	⑩			
标题	刘更序	朱宗文序	校正字样	迴避字样 欠	迴避字样	总括变化之图	字母	篆字母	总目	正文	浙东本 无注释	■ ■ ■ ■ ■ ■ ■

将卷头与卷尾存在欠缺的《修补本》（一卷）进行抄写做成抄本。这时，将原来的一卷分成上卷与下卷，将有欠缺的“迴避字样”移动至下卷末尾的欠缺处的后面。将欠缺部分总结在一处。如此整理体例，以《四库采进本》进行提出。该采进本的结构在《四库提要》中写明，与现存的《伦敦抄本》（二卷）的结构是一致的。整理体例后的《伦敦抄本》（二卷）如下所示：

上卷									下卷						
①	②	③	④	⑥	⑦	⑧	⑨	⑩	⑩	⑤					
标题上	刘更序	朱宗文序	校正字样	总括变化之图	字母	篆字母	总目	正文	标题下	正文	浙东本 无注释	■ ■ ■ ■ ■	迴避字样 欠	迴避字样	■ ■

现存的《伦敦抄本》(二卷)是属于《四库探进本》系统的抄本。通过尾崎雄二郎于 1962 年的研究,我们得知该《伦敦抄本》(二卷)是于清代乾隆年间抄写的产物。

《伦敦抄本》基于罗以智所见的原刊本之说,并非是荒唐无稽的。因为,在罗以智所见的原刊本上,记录了该书的来历,是经由明代中期书法家文征明,传至清代初期书法家蒋深。该书绝不是不知出处的书籍。因其是有名书法家的所有物,所以它的存在在一定程度上被众人所知。如有需要的话,将其交予官方也不是一件奇怪的事。在乾隆年间编纂四库全书的时候,以《四库探进本》提交上去的可能性比较大。

以上关于表 1 的概述到此为止。这是本文的目的之一。

## 8. 详述:从③《朱宗文本》到④《修补本》

接下来,进入本文的第二个目的。在此,关于表 1 中的从③到④的变迁进行详细叙述。在元代末期,将《朱宗文本》的欠缺部分用《浙东本》进行修补后刊行的产物是《修补本》(一卷),其证据为以下三点:

- 1.在现存的《伦敦抄本》的正文中,存在没有按照“校正字样”进行校订的部分。
- 2.没有被校订的部分中存在的错误,与《浙东本》中的错误一致。
- 3.在包含《浙东本》错误的前后,存在与其他部分不同的特征。其特征之一,是没有附有注释的字样。

接着,关于该结论,通过“校正字样”的研讨进行确认。

### 8.1. 根据“校正字样”得出的校订例

在当时,好像存在几种与《蒙古字韵》相异的版本。朱宗文将那些异本进行比较研究,将八思巴字的错误和汉字的所属处的错误进行订正。并将其结果分为四种,放至于卷头。也就是“校正字样”。“校正字样”的四个种类如下所示:

- I. “各本通误字”的校订项目有 6 项。
- II. “各本重入汉字”的削减项目有 2 项
- III. “湖北本误”的校订项目有 3 项。
- IV. “浙东本误”的校订项目有 3 项。

如上所示,将合计 14 项的错误进行订正的一览表是“校正字样”。如果按照“校正字样”所示将正文进行订正的话,就没有任何问题。但是,实际存在没有按照“校正字样”进行订正的部分。虽然想针对这 14 项进行全面研讨,但是由于篇幅关系,仅在此提示结果。关于研讨的资料附于最后。

### 8.2. 校订处与注释之间的关联

在研讨校订结果之前,想先确认校订处与注释之间的关联。标注注释的汉字是由朱宗文增补的。因此,有注释的部分是《朱宗文本》,没有注释的部分有可能是异本。在此,关

于在正文的哪个部分有注释进行了调查，发现并不是在所有的页面上都有注释的。作为参考，将标有注释的 108 个字，按照十五个韵部进行分类，概观分布情况，如下所示：

一东	二庚	三阳	四支	五鱼	六佳	七真	八寒
10	6	13	11	10	0	8	5
九先	十萧	十一尤	十二覃	十三侵	十四歌	十五麻	
13	25	6	1	0	0	0	

标注在十二覃的下册 21 叶 a (左页) 上的是最后的注释。在那之后的 9 叶中，一个注释也没有。这是不自然的分布。这样看起来好像是将不同的版本进行合体后的产物。接着，观察正文是否按照“校正字样”进行订正的。由于“校正字样”是由朱宗文提出的，所以按照“校正字样”进行校订的部分是《朱宗文本》，未校订的部分是其他异本。因此，无注释且未校订的部分判断为不是《朱宗文本》。

### 8.3. 校订有无与注释的有无

将校订的有无与注释的有无总结成表，如下所示。

在此，先关于该表的结构进行说明。例如，出现在表的最初部分的③是，校订项目的第三项。其内容是，“将‘佻’标成‘p’hiŋ’是错误的，正确的应该是按照帮母‘bhiŋ’进行标注。”因此，如果遵从该校订的话，那么八思巴字“p’hiŋ”的下方汉字如果有“佻”的话就是错误的，八思巴字“bhiŋ”的下方汉字有“佻”的话就是正确的。观察正文发现，在上册 13 叶 a (左页) 中，八思巴字“p’hiŋ”的下方没有“佻”，因此判断为已被正确校订过，标付“○”。另外，同叶的八思巴字“bhiŋ”的下方有“佻”，所以判断为已被正确校订过，标付“○”。如果没有按照“校正字样”进行校订的话，标付“×”。

③p’hiŋ	无“佻” (上 13a)	○
③bhiŋ	有“佻” (上 13a)	○
④p’hiŋ	无“弼” (上 13a)	○
④phiŋ	有“弼” (上 13a)	○
⑥y(a)ŋ	有“痒” (上 15b)	○
⑥zeŋ	无“痒” (上 16b)	○
⑩ñeu	无“汝” (上 29b)	○
⑩žeu	有“汝” (上 31a)	○
⑬k’hiy	有“刻” (下 1a)	○
⑬k’iy	无“刻” (从下 1a 到下 1b)	○
①čeuŋ	有“順” (下 4b)	×
①šleuŋ	无“順” (下 4b)	×
⑤mèn	无“褊” (下 9b)	○

从下 4a 到下 5b  
无注释

⑤ben	有“褊”（下 10b）○
⑦č'(a)v	无“遑踔妮靛擗籍”（下 13a）○
⑨bév	无“驃”（下 15a）○
⑨pév	有“驃”（下 15a）○
⑦č'ũ(a)v	有“遑踔妮靛擗籍”（下 16b）○
②ŋhiv	有“藕”（下 19b）○
①·hiv	无“藕”（下 20b）○
⑪k'(a)m	无“輶”（下 20b）× . . . . . 下 20a,b 中无注释

---

⑫ŋém	无“炎”（下 22a）×	下 21b 以后无注释
⑫ylém	有“炎”（下 23a）×	
⑪hlĩ(a)	无“輶”（下 23b）○	
⑧【ce】	无“𪔐{卅+𪔐}”（下 28a, c'e 和 se 之间）○	
⑭【šlè】	“蛇”有无不明（下 30b 以后的欠缺部分）？（不能判断）	
⑭【čè】	“蛇”有无不明（下 30b 以后的欠缺部分）？（不能判断）	
⑧【cè】	“𪔐{卅+𪔐}”有无不明（下 30b 以后的欠缺部分）？（不能判断）	

从以上表中，发现以下两点：

1.包括未校订（×）的①和⑫的部分没有注释。①是“各本通误字”，⑫是“湖北本误”。

2.在下册 21 叶 b（右页）以后，无一注释。这包括未校订（×）的⑫。该⑫是“浙东本误”。

关于以上两点，我认为，无注释且未校订（×）的，从下册 4a 到下册 5b，下册 20ab 以及下册 21b 以后都是《浙东本》。但是，在下册 21 叶 b 以后出现了已校订（○）的①和⑧，因此又认为此两处为《浙东本》的说法是不合适的。

可是，①仅是《湖北本》的错误，并且“輶”是《原本蒙古字韵》汉字供给源《新刊韵略》中所没有的汉字，所以在《浙东本》中有可能最初就没有“輶”。因此，可以将该部分看做是《浙东本》。

另外，⑧对于《浙东本》的说法是不适用的。因为⑧是“各本重入汉字（在各本中存在的错误且重复记载的汉字）”，所以应该是在《湖北本》《浙东本》等各本中共通出现的重复字。但是作为校订的结果，八思巴字“ce”的下方，没有汉字“𪔐”和“{卅+𪔐}”。因为在此叶中“ce”与“𪔐”和“{卅+𪔐}”都没有出现，所以作为校订的结果，我认为是音节本身已经被删除了。那么，关于这个⑧该如何解释，可以认为在各本中只有《浙东本》是从最初开始就没有出现该重复音节的。或者说“下册 21b 以后的部分全部是《浙东本》”这个说法是不合适的，应该理解为“下册 21b 以后的大部分是《浙东本》”。我比较赞同

后者的说法。

#### 8.4. 《浙东本》的特征？

以上做出“下册 21b 以后的大半部分是《浙东本》”的结论。用该结论来重新看《伦敦抄本》的话，发现在下册 21 叶 b 以后，出现一些异常的部分。在下册 23 叶 b（右页）中，有用八思巴字标记的“gī(a)m”，“kī(a)m”，“h2ī(a)m”，“h1ī(a)m”这些音节。关于这些字中的“ī”的字形很有意思。在《伦敦抄本》中，将本该写成“ī” (𑖇) 的地方用“e” (𑖆) 来标记，这是普遍现象，也就是说，“ī”的本来的字形一般是不出现的。但是，在下册 23 叶 b（右页）中仅限于 4 种八思巴字，出现了“ī” (𑖇) 的本来的字形。关于这一点，我认为比以前要出奇的，在《浙东本》中有一部分是将“ī” (𑖇) 与“e” (𑖆) 区别书写的，这也可以说明该部分反映了《浙东本》的特征。

### 9. 结语

将以上所述内容做以下总结。关于《蒙古韵略》与《原本蒙古字韵》的关系，还需继续进行研讨。但是，关于《原本蒙古字韵》以后的情况，变得稍微明确了。即，在距离至大元年（1308 年）不是很远的时期，发刊了朱宗文校订及增补的《朱宗文本》。之后，经历五十年到了元代末期的时候，《朱宗文本》已经成为比较罕觐的文本。在当时，有位人物得到了这本书，但是到处都有欠缺的部分。虽然这本书存在欠缺，但是认识到这边书的真正价值后，将欠缺的部分用所持有的《浙东本》进行修补，来制作《修补本》（一卷），并进行刊行。因为修补用的《浙东本》是没有经过朱宗文的校订及增补的，理所当然，在修补的部分中没有朱宗文的校订及增补。更甚，时代变迁，到清朝乾隆年间，由于开始编纂四库全书，而进行大规模的搜集书籍。传至著名书法家手中的《修补本》（一卷）也成了其候补，但是当时在卷头与末尾处已经存在欠缺，不是完本了。于是，在抄写《修补本》（一卷）（卷头与卷尾处存在欠缺）的时候，将欠缺前半部分的“迴避字样”移动到正文末尾欠缺部分的后部。这样使得欠缺的部分总结在了一处。并且，将一卷的内容分成上下两卷。因而，欠缺的部分仅在下卷的末尾处出现。经过这样的处理，整理其体裁，最后以《四库探进本》进行提出。关于《四库探进本》的结构与状态，在《四库提要》中写明。将其与现存的《伦敦抄本》进行比较对照，发现内容完全一致。也就是说，现存的《伦敦抄本》是属于《四库探进本》系统的抄本。

<参考文献（发行年序）>

- 罗常培·蔡美彪(1959)《八思巴字与元代汉语〔资料汇编〕》北京:科学出版社.
- 尾崎雄二郎(1962)大英博物馆本蒙古字韵札记《人文》8:162-180.
- 郑再发(1965)《蒙古字韵跟八思巴字有关的韵书》台北:国立台湾大学文学院.
- 俞昌均(1973)《较定蒙古韵略》台北:成文出版社.
- 照那斯图·杨耐思(1987)《蒙古字韵校本》北京:民族出版社.
- 宁忌浮(1992)《蒙古字韵》校勘补遗《内蒙古大学学报(哲学社会科学版)》1992(3):9-16.
- 吉池孝一(1993a)《蒙古字韵》の増补部分について《语学研究》(拓殖大学语学研究所)72:17-31.
- 吉池孝一(1993b)《蒙古字韵》の元刊本と乾隆写本《中国语学》(日本中国语学会)240:31-40.
- 中村雅之主编(1994)《パスパ字汉语资料集览》富山大学人文学部中国语学研究室内八思巴字研究会.
- 远藤光晓(1994)《四声通解》の所据资料と编纂过程《論集》(青山学院大学)35:117-126.
- 宁忌浮(1997)《古今韵会举要及相关韵书》北京:中华书局.
- 中村雅之(2003)四声通解に引く蒙古韵略について《KOTONOHA》(古代文字资料馆)9:1-4.
- 吉池孝一(2008a)蒙古字韵の校订と増补について《KOTONOHA》(古代文字资料馆)70:7-16.
- 吉池孝一(2008b)蒙古字韵の补修について《KOTONOHA》71:1-9.

## <资料>

“校正字样”中存在很多误写及欠缺。将其正确字样用“\*”标注，并在各项目下方做出提示。在此，关于是否是按照“校正字样”校订的进行确认。在正文中，按照“校正字样”被校订的部分标注“○”，没有被校订的部分标注“×”。

### ■各本通误字

①将“顺”写成“čeun”的是错误的，正确写法应该是“从禅母”写作“šleun”。

下四 b, 1 行      čeun      有“顺”      ×

下四 b, 7 行      šleun      无“顺”      ×

②将“藕”写成“·hiv”是错误的，正确写法应该是“从疑母”写作“ŋhiv”。

下二十 b, 1 行      ·hiv      无“藕”      ○

下十九 b, 8 行      ŋhiv      有“藕”      ○

③将“俘”写成“p’hiŋ”是错误的，正确写法应该是“从帮母”写作“bhiŋ”。

上十三 a, 4 行      p’hiŋ      无“俘”      ○

上十三 a, 3 行      bhiŋ      有“俘”      ○

④将“弼”写成“p’hiŋ”是错误的，正确写法应该是“从並母”写作“phiŋ”。

上十三 a, 4 行      p’hiŋ      无“弼”      ○

上十三 a, 5 行      phiŋ      有“弼”      ○

⑤将“褊”写成“mèn”是错误的，正确写法应该是“从帮母”写作“ben”。

\* 误 “褊” → 正 “褊”<sup>7</sup>

下九 b, 8-9 行      mèn      无“褊”      ○

下十 b, 2 行      ben      有“褊”      ○

⑥将“痒”写成“zeŋ”是错误的，正确写法应该是“从喻母”写作“yl(a)ŋ”。

上十六 b, 1 行      zeŋ      无“痒”      ○

上十五 b, 7 行      yl(a)ŋ      有“痒”      ○

7 “褊”在《伦敦抄本》中没有出现。在《新刊韵略》中也没有出现。可能这个“褊”是“褊”的误写吧。观察《新刊韵略》发现，相当于“mèn”的上声部分有“○緬彌兗切 沔 湏 黽 勗 褊(衣急 方緬切) ○雋· · ·”。“褊”看起来好像是属于“○緬”小组的，但是写有“方緬切”，所以应该是相当于“ben”的小韵代表字。我认为《原本蒙古字韵》的编者，误将“褊”与“○緬沔湏黽勗”写到一起了。朱宗文将该错误进行了校订。

## ■各本重入汉字

⑦在“(欠缺八思巴字)遑遑踔妮靛擗籍”与“č'ũ(a)v 遑遑踔妮靛擗籍”中，删除前者。

\* 前者欠缺的八思巴字应该是“č'(a)v”，因此⑦应该如下所示<sup>8</sup>。

在“č'(a)v 遑遑踔妮靛擗籍”与“č'ũ(a)v 遑遑踔妮靛擗籍”中，删除前者。

下十三 a, 5 行	č'(a)v	无“遑遑踔妮靛擗籍”	○
下十六 b, 10 行	č'ũ(a)v	有“遑遑踔妮靛擗籍”	○

⑧在“c'e 截{卅+截}”与“cè 截{卅+截}”中，删除前者。

\* 前者的“c'e”是误写，正确的应该是“ce”<sup>9</sup>。因此⑧应该如下所示。

在“ce 截{卅+截}”与“cè 截{卅+截}”中，删除前者。

下二十八 a, c'e 和 se 之间	【ce】	无“截{卅+截}”	○
下三十 b 以后的欠缺部	【cè】	不明	

## ■湖北本误

⑨将“驃”写成“bèv”是错误的，正确写法应该是“从並母”写作“pèv”。

下十五 a, 5 行	bèv	无“驃”	○
下十五 a, 6 行	pèv	有“驃”	○

⑩将“汝”写成“něu”是错误的，正确写法应该是“从日母”写作“žeu”。

上二十九 b, 9 行	něu	无“汝”	○
上三十一 a, 7 行	žeu	有“汝”	○

⑪将“{車+伯}”写成“h1em”是错误的，正确写法应该是“从溪母”写作“k'(a)m”。

\* 误“{車+伯}”→正“輅”<sup>10</sup> 误“h1em”→正“h1ĩ(a)m”<sup>11</sup>

<sup>8</sup> 《古今韵会举要》的入声“三觉”中的诸字可分为“觉字母韵”“各字母韵”和“郭字母韵”这三种字母韵。将这三种字母韵与《伦敦抄本》相对比的话，“觉字母韵”的诸字与八思巴字的“ev~ĩ(a)v”相对应，“各字母韵”与“(a)v”相对应，“郭字母韵”与“ũ(a)v”相对应。按照《古今韵会举要》的正文来说，“遑”与“妮”是属于“各字母韵”((a)v)的。但是，在这两个字的注释中提到，其在《蒙古韵》中是属于“郭字母韵”(ũ(a)v)的，因此，可以认为“遑”与“妮”有2个韵母。欠缺的八思巴字是“各字母韵”，即“č'(a)v”。

<sup>9</sup> 因为“截”又写作“截”，其反切是昨结切，因此声母是从母，八思巴字表示为“c”。这个字在《古今韵会举要》的入声“九屑与薛通”中出现。观察“九屑与薛通”中的诸字可以发现是由3个字母韵组成。即，“结字母韵”，“讪字母韵”与“玦字母韵”。将这三种字母韵与《伦敦抄本》相对比的话，“结字母韵”与八思巴字的“e”相对应，“玦字母韵”与“ũe”相对应。另外，“讪字母韵”与“è”相对应。虽然“截（截的别体）”在《古今韵会举要》中属于“讪字母韵”(è)，但是又在注释中提到，其在《蒙古韵》中属于“结字母韵”(e)，因此，可以认为“截（截的别体）”有2个韵母。一个是“ce”，另外一个“cè”。

<sup>10</sup> 正文中的该处没有{車+伯}这个字。照那斯图·杨耐思（1987）中提出，{車+伯}应该是《古

下二十三 ba, 7 行	hli(a)m	无“輶”	○
下二十 ba, 10 行	k(a)m	无“輶”	×

■浙东本误

⑩将“炎”写成“y1èm”是错误的，正确写法应该是“从疑母”写作“ŋèm”。

下二十三 a, 6 行	y1èm	有“炎”	×
下二十二 a, 10 行	ŋèm	无“炎”	×

⑪将“刻”写成“k'iy”是错误的，正确写法应该是“k'hiy”。

下一 a 和下一 b 之间	k'iy	无“刻”	○
下一 a, 1 行	k'hiy	有“刻”	○

⑫将“蛇”写成“š1è”是错误的，正确写法应该是“从澄母”写作“čè”。

下三十 b 以后的欠缺部	【š1è】	不明
下三十 b 以后的欠缺部	【čè】	不明

\* 附记：本文是科学研究費助成事業基盤研究(C)課題号 25370488 “辽金元清文字資料的研究—以电子数据化为中心—”的部分成果。

---

今韵会举要》中小韵“坎”中“輶”的误写。我们应该遵从该观点。

<sup>11</sup> 在《伦敦抄本》中没有“h1em”这个音节。因为在《伦敦抄本》中经常会有将“i”误写成“e”的情况，所以在此也可看做是将“i”误写成“e”，将“h1em”校订为“hli(a)m”。